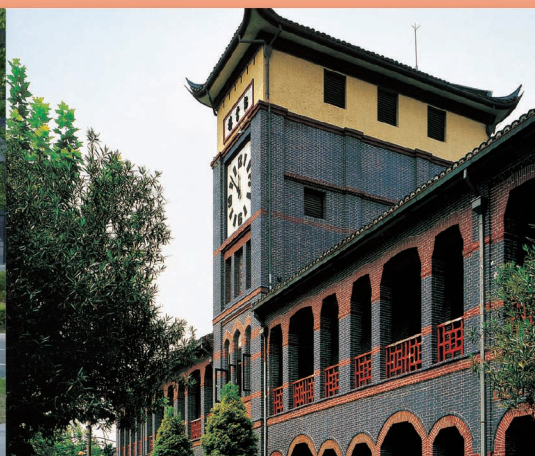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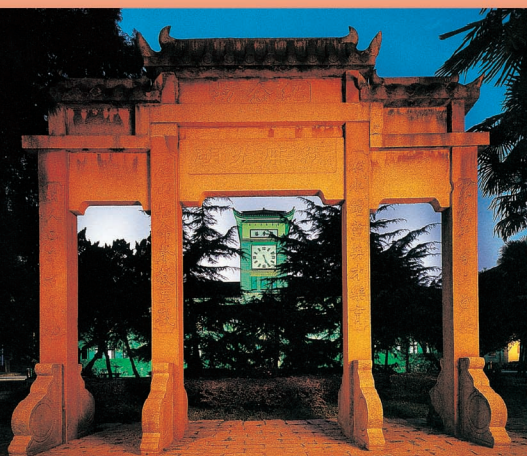





华东政法大学

华东政法大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16年)



华东政法大学
2017年10月




华东政法大学 2016 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目 录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 学校定位及服务面向.....	1
(二) 质量目标及达成情况.....	1
(三) 本科人才培养基本情况.....	2
二、教学条件建设	4
(一) 教学经费投入.....	4
(二)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4
(三) 教学行政用房.....	4
(四) 实验室建设.....	4
(五) 教育基地.....	4
(六) 图书资源.....	5
(七) 信息化建设.....	5
三、学生情况	6
(一) 招生及生源质量.....	6
(二) 学生素质.....	7
(三) 学籍管理.....	9
(四) 就业.....	11
(五) 学生课堂出勤率.....	11



(六) 学生满意度.....	12
四、教学建设与改革.....	13
(一) 课程建设和马工程教材.....	13
(二) 实践教学和创新创业教育.....	14
(三) 师资队伍建设和教师激励计划.....	15
(四) 教学改革.....	18
(五) 强化教学中心地位, 坚持“质量为先”	19
(六) 国际化建设.....	21
五、本科教学特色.....	22
(一) 落实德法兼修人才培养.....	22
(二) 大力发展大学生创新创业.....	23
(三) 加强教学建设, 本科教学各显特色.....	24
六、问题与对策.....	27
(一) 继续做强做优法学学科建设及人才培养工作.....	27
(二) 加强规划引导, 提升国际化办学程度和国际影响力.....	27



华东政法大学是新中国创办的第一批高等政法院校。1952年6月，经华东军政委员会批准，在圣约翰大学旧址成立华东政法学院。2007年3月，经教育部批准，学校更名为华东政法大学。2017年，学校迎来65周年华诞。多年来，华政人遵循“笃行致知，明德崇法”的校训，发扬“逆境中崛起，忧患中奋进，辉煌中卓越”的精神，已把学校建设成为一所以法学学科为主，兼有经济学、管理学、文学、工学等学科的办学特色鲜明的多科性大学，被誉为“法学教育的东方明珠”。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学校定位及服务面向

学校以“逐步建成一所国际知名、国内领先，法科一流、多科融合，特色鲜明、创新发展，推动法治文明进步的高水平应用研究型大学”为办学目标，贯彻落实“以人为本，依法治校，质量为先，特色兴校”的办学理念，明确了“适应社会需求，培养应用型、复合式、开放性高素质创新人才”的本科人才培养目标，立足上海，服务全国，面向世界，主动对接国家、区域经济建设与社会建设，特别是上海“四个中心”和全球有影响力的科创中心需求，服务国家法治建设、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

（二）质量目标及达成情况

2016年，学校以推进“十三五规划”为契机，继续加大卓越人才培养的力度和范围；由上海市“市属高校本科教学教师激励计划”培育单位升级为试点单位，将激发教师教书育人的动力和能力、提升教风学风作为本科教学的工作重点；继续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入选2016年度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示范校（培育）建设单位；首次开设创新创业类实务课程，创新教育工作室建成并正式投入使用；完成侦查学、政治学与行政学、汉语言文学、翻译、经济学、行政管理、日语和法学等8个专业的评估工作；继续组织“本科教学质量月大检查”活动。学校本科教学质量关键环节得到进一步夯实。

教学科研方面，共获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1项，教育部哲学社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1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8项（含1项重点项目、1项后期资助项目、1项国家



社科艺术类项目），法学类课题位居全国第一，继续保持法学学科立项的领先优势。4 门课程获评为第一批“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3 门课程获评上海高校市级精品课程；1 门课程获上海高校示范性全英语教学课程建设项目立项，1 门课程获上海高校示范性全英语课程称号，且均通过验收。

本科生一次性通过司法考试比例保持较高水平，外语学院 2016 年英语专业四级考试通过率达 100%。学生在国际、国内权威性专业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

（三）本科人才培养基本情况

学校有法律学院、经济法学院、国际法学院、国际金融法律学院、律师学院、刑事司法学院、商学院、外语学院、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社会发展学院、人文学院、知识产权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体育部等 14 个本科教学单位，24 个本科专业，17 个招生专业（方向）（2017 年起我校实行大类招生），涵盖法学、经济学、管理学、文学、工学等五大学科门类。

学校有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11352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数的 71.62%。本科生是学校在校生的主体，折合在校生数为 19035 人。专任教师总数为 932 人，聘请校外教师 324 人，教师总数 1094 名，生师比为 17.4。专任教师职称、学位、年龄结构见图 1、图 2 和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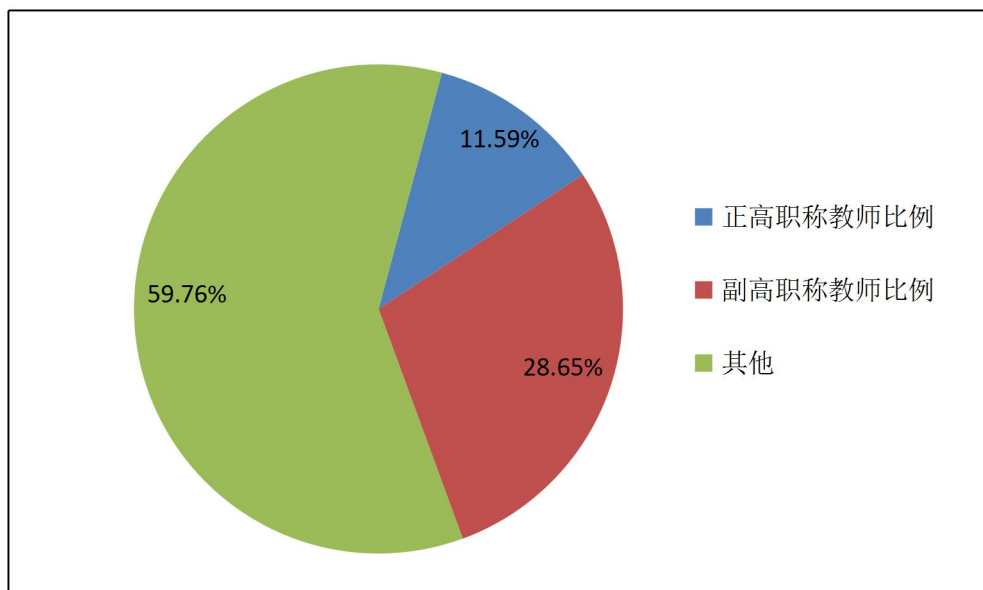


图 1 专任教师职称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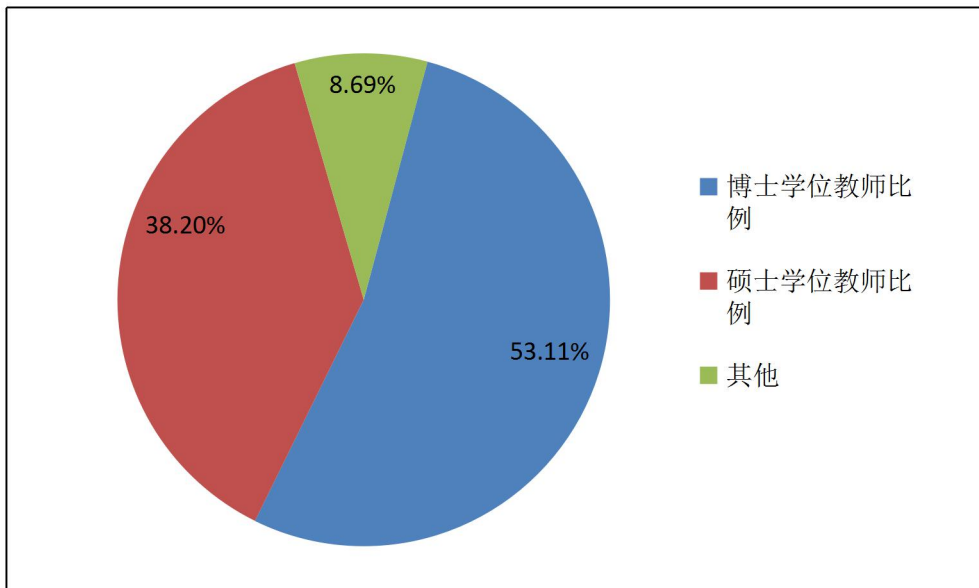


图 2 专任教师学位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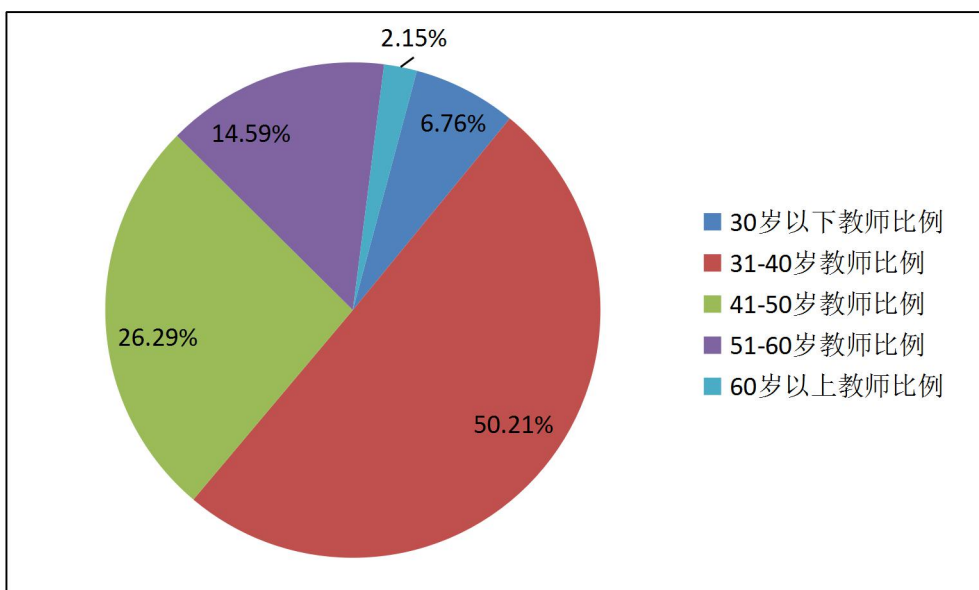


图 3 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二、教学条件建设

（一）教学经费投入

本年度学校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总额 6766.83 万元，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 5960.91 元。本科专项教学经费支出总额 2653.77 万元，生均本科专项教学经费支出 2337.71 元。本年度学校增加本科专项教学经费支出 846.27 万元，本科教学经费投入充足。在满足日常教学需要的同时，学校教学经费重点向实验、实践教学倾斜，实验经费投入 174.28 万元，实习经费投入 302.16 万元，较去年均有所增长。详见表 1。

（二）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学校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28439.34 万元，本年度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净增值 2001.45 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达 1.49 万元，比去年增加 0.11 万元。

（三）教学行政用房

学校教学行政用房总面积 112778.42 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8.64 平方米，比去年增加 0.66 平方米。各类教室按照服务教学、充分利用的原则统一调度使用。

（四）实验室建设

学校现有 1 个法学类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9 个专业实验室，面积 12159.19 平方米，生均实验室面积为 0.77 平方米。实训大楼新增的李昌钰法庭科学博物馆、模拟法庭、演播大厅实验室、国际远程教育实验室等已完成内部装修工作，原有实验室已完成搬迁工作，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已开始施工建设，为明年全面投入使用做好准备。

（五）教育基地

学校借助信息化手段，不断强化教育基地日常管理与使用，基地建设数量基本满足实践教学需要。学校现有校外实习基地 294 家，其中 1 个基地获评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和上海市级校外重点实习基地。基地主要分布在华东地区，近年来，随着招生范围的扩大和非法学专业实践教学的进一步加强，学校基地建设的总量稳步增加，结构也逐渐多元化。基地建设情况见表 2。2017 年，学校依托优质校外实习基地资源，开



展了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夏令营、法律英语夏令营、二外夏令营和本科生法律助理等实践教学专项活动，走访了 19 家司法相关部门，邀请了 7 名外籍专家、11 名国内专家等一大批行业精英担任活动主讲教师或带教老师，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六）图书资源

2016 年，学校新增纸质图书 56742 册；新增电子图书 150955 册。当年本科生借出图书次数总量达 164127 次，详见表 3。图书馆持续开展以数字资源为核心、外文文献为重点的文献资源建设，坚持馆藏特色，利用共享资源，优化学科服务，服务教学科研，开拓社会服务，推进“中外法律文献中心”建设。在“中外法律文献中心”的建设中，通过专业化组织和智能化管理，提供强大的法律文献信息服务，拓展服务范围，提升服务质量，全面提升学校法律文献中心的权威性。

（七）信息化建设

为提升校园管理的规范化和科学化，2016 年学校完成校园一卡通服务器部署及系统平台升级，新增会议签到、门禁、自助充值补卡等系统设备，实现水控、电控系统一卡通改造，拓展了校内一卡通应用的深度和广度。通过升级移动校园平台，为师生移动办公和学习提供了全方位的服务；通过启动学工系统建设，加大了对学校教学、科研和管理的信息支撑力度；完成网站群升级、学校门户及二级网站迁移和改版、学校微信企业号开发、人事和研究生论文评审等系统建设；完成无线网络改造（一期）建设，实现无线网络校园全覆盖；完成长宁联谊楼大屏改造、河西食堂彩色大屏迁移、标准化考场建设、明法楼橱窗屏幕改建和实训大楼配套网络建设工程，优化了教学信息化环境。



三、学生情况

（一）招生及生源质量

1. 招生情况

2017 年学校秋季高考招生计划数为 2780 人，在全国 31 个省（区、市）均安排本科招生计划，招生批次包括提前批次、本科一批次以及在部分省份贫困地区专项计划批次。在招生品种上除秋季高考外，还包括上海春季高考、高水平运动队、保送生、少数民族预科班、内地新疆高中班、内地西藏高中班、港澳台华侨联合招生、香港免试招生、台湾免试招生等。本年度共录取新生 2904 人，其中统招录取 2683 人（含上海地方农村专项计划 26 人，国家贫困地区专项计划 80 人），特殊类型招生录取 221 人（上海春季高考 60 人，保送生 9 人，高水平运动队 9 人，2016 级少数民族预科生转入 42 人，专升本 20 人，港澳台华侨联合招生 31 人，香港免试招生 7 人，台湾免试招生 12 人，内地新疆班 19 人，内地西藏班 12 人）。另外，招收少数民族预科生 48 人（预科 1 年，培养地点为东北师范大学，不占用 2017 年招生计划）；录取插班生 25 人，实际报到 23 人。


截至 2017 年 10 月，学校 2017 年录取的 2904 名全日制本科新生中，实际报到入学人数为 2868 人，放弃入学资格为 36 人，学校整体报到率为 98.76%，与以往年份报到率情况大致持平。从放弃入学资格的原因来看，主要为对专业不满意选择复读（47.22%）、出国以及选择其他院校（52.78%）等，体现出考生升学选择的多样性。

2017 年学校继续按专业级差分进行录取，级差为 2、1、1、0、0，引导考生在填报专业志愿过程中综合考量多方面因素，避免集中填报热门专业等。从本年度数据来看，专业分布均衡，法学专业虽仍受考生追捧，经济学、金融学等专业也逐步得到考生的青睐。专业级差分的专业录取规则达到了预期效果。

为对接沪浙两高考改革及学校人才培养模式调整，2017 年学校招生政策进行了调整，部分专业实行大类招生，模式主要为两种：一是按照专业合并，法学专业合并为法学类，二是以学院为单位合并招生专业大类，主要为公共管理类、新闻传播学类、社会学类。

2. 生源质量

2017 年生源质量呈稳定增长态势。从录取分数以及录取排名来看，学校在绝大部分省（市）的投档分排名出现不同程度的上升，生源质量较好，多省市再创新高。



从纵向对比角度来说，有几个特点值得重点关注：

(1) 继续保持在华东地区良好的生源基础，在华东六省一市生源质量稳中有升。例如在江苏省学校文史类投档分数位列所有在江苏本一批招生院校（约 200 所）中位列第 24 位（375 分），是排名前 50 名院校中唯一非 985 非 211 院校。华东六省一市计划数占比为学校公布计划的将近 55%。

(2) “中西部协作计划”持续推进，良好态势继续保持。得益于该计划，部分中西部省份总计划占比之和超过学校总计划规模的 20% 左右。以河南为例，作为中原生源大省，学校在豫招生录取排名近 4 年呈现急速提高态势，文史类排名从 2014 年的 3644 名提升到今年的 2268 名，理工类从 2014 年的 25756 名提升到今年的 18265 名（首次排名进入前 2 万名），提升幅度分别达到了 37.76%、29.08%。

(3) 学校在粤录取情况也呈现大踏步上升态势。今年文理科排名分别较 2015 年提升了 57.73%、30.83%。在粤文史类投档分数位列所有本一批招生院校（约 150 所）中位列第 24 位；理工类在粤的投档分数位列所有本一批招生院校（约 230 所）中第 38 位。

(4) 学校在各省的最低录取分数线与往年相比有一定程度的提升，文科、理科分数线与 2016 年相比，持平或提升的省市各达 28 个。

在所有招生省（区、市）中，文科最低录取分数线有 3 个省（市）高出本科控制线 100 分；有 9 个省（区、市）高出本科控制线 80 分的，较 2016 年增长 125%；有 23 个省（区、市）高出本科控制线 60 分的，比例高达 76.67%。理科方面，有 10 个省（区、市）最低录取分数线高出本科控制线 100 分，高出本科控制线 80 分的包括山东、重庆等 19 个省（区、市），与 2016 年相比提高了 46%；60 分以上省（区、市）有 29 个，比例高达 96.7%。具体情况详见表 5、表 6 和表 7。

（二）学生素质

学生的课程绩点分布情况良好。本学年 72.44% 的学生平均绩点在“良好”以上，比去年略有下降。学生绩点随年级增长，呈现出逐步提高的趋势。各年级学生绩点详见表 8。

本学年全校补考比例为 4.18%，重修比例为 18.69%，重修和补考比例均有所下降。详见表 9。



学生的英语和计算机能力水平保持稳定。大学英语四级考生数与去年相当，六级考生数较去年下降 14.16%，但四六级考试合格率为去年基本持平，最高分逐年提升，英语分级教学效果初显，详见表 10。研究生和非英语专业本科生参与大学生英语竞赛热情高涨，参赛人数较上一学年分别增长 59.80%和 23.46%，获奖人数较去年分别增长 180%和 109.09%，共计 100 人获奖，详见表 11。计算机考试方面，上海市计算机等级考试的通过率和优秀率均略有下降，详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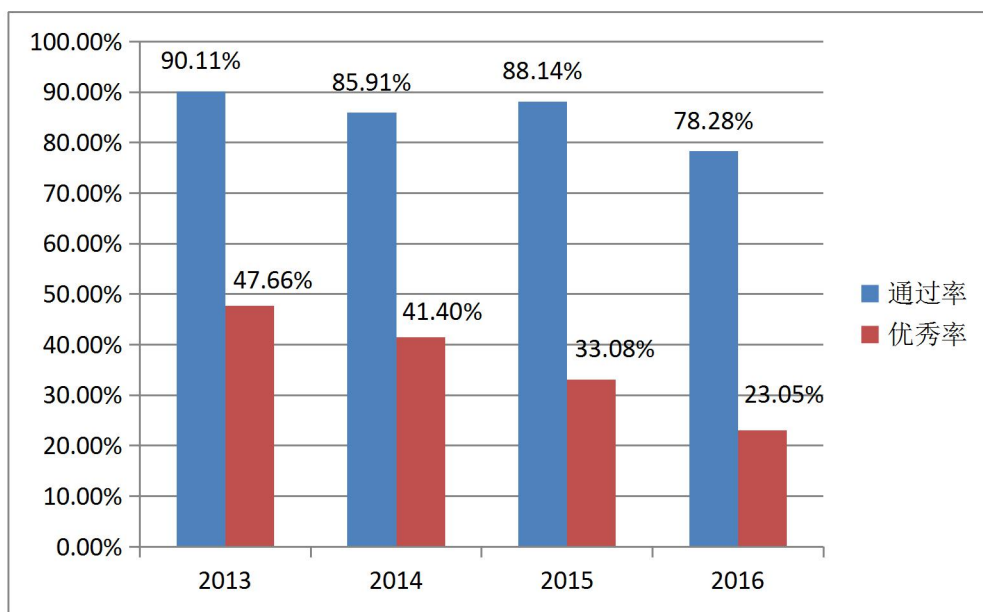


图 4 上海市计算机等级考试通过及优秀比例柱状图

学生在国际、国内权威性专业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法学专业方面，华政代表队获 2017 年杰赛普中国选拔赛全国冠军，获国际刑事法院（ICC）中文模拟法庭比赛一等奖，获 2017 年 Moot Shanghai 季军，获第十四届“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季军，获第五届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三等奖。经济法学院沈志康同学在全国大学生金融法知识竞赛中荣获一等奖，知识产权学院薛钰等 7 位同学在第九届全国大学生版权论文征文活动中分获一、二、三等奖。华政代表队还在第二届上海市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中取得团体二等奖，袁铭蔚同学获最佳辩手奖。陈琪同学在“炜衡杯”上海市第五届九校模拟法庭竞赛中获一等奖和最佳辩手；王玉婷、张丽娟、杨雯等同学在上海市第三届劳动法实务案例评析模拟仲裁大赛中获三等奖。非法学专业方面，学校代表队获第 38 届世界头脑奥林匹克世界决赛大学组世界第二名，获第 15 届全国挑战杯竞赛全国团



队三等奖，王晨超同学获蓝桥杯全国软件专业人才设计与创业大赛个人赛一等奖，王晓牛等同学获第八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软件创业团队赛一等奖，李虹等同学分获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二等奖和三等奖，张睿同学获第十五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决赛二等奖等。

（三）学籍管理

学校 2017 届应届本科毕业生人数为 3004 名。学校加强教学质量监控环节，严把“出口”关后，毕业率为 93.99%，获学位率为 93.62%，分别比去年降低了 1.82 个百分点和 1.47 个百分点（见图 5），毕业率和学位授予率最高的专业是翻译专业、德语专业，均达到了 100%；最低的专业为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毕业率和学位授予率均为 79.38%（见图 6、图 7）。法学专业（卓越律师实验班）自设立至今，每年的毕业率和学位授予率均为 100%。分专业毕业率及获学位率详见表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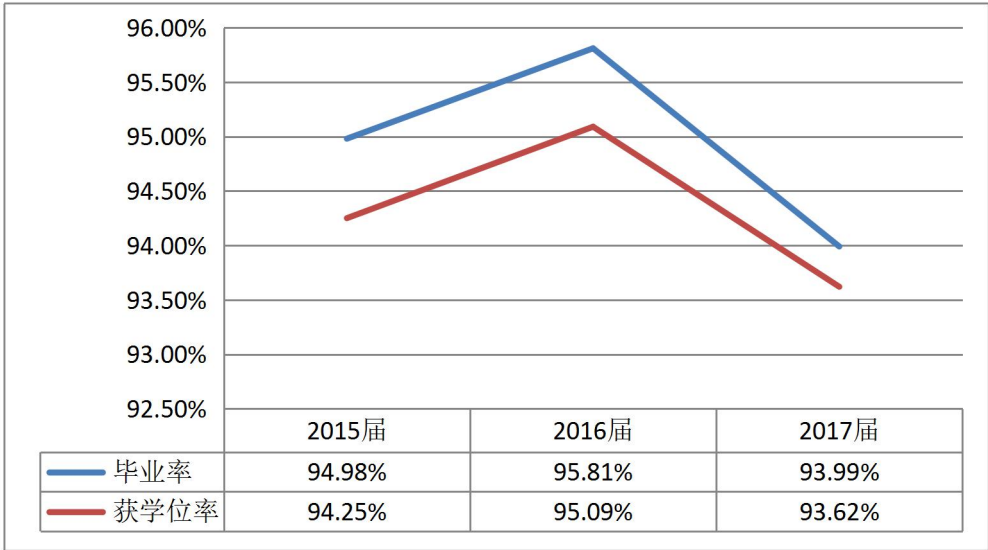


图 5 近三年毕业率及学位授予率趋势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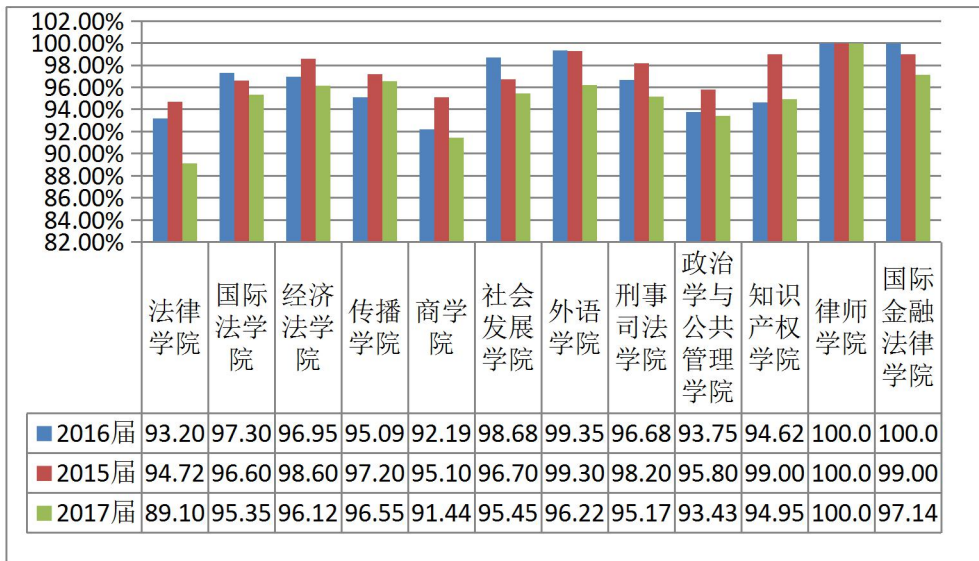


图 6 近三年各学院毕业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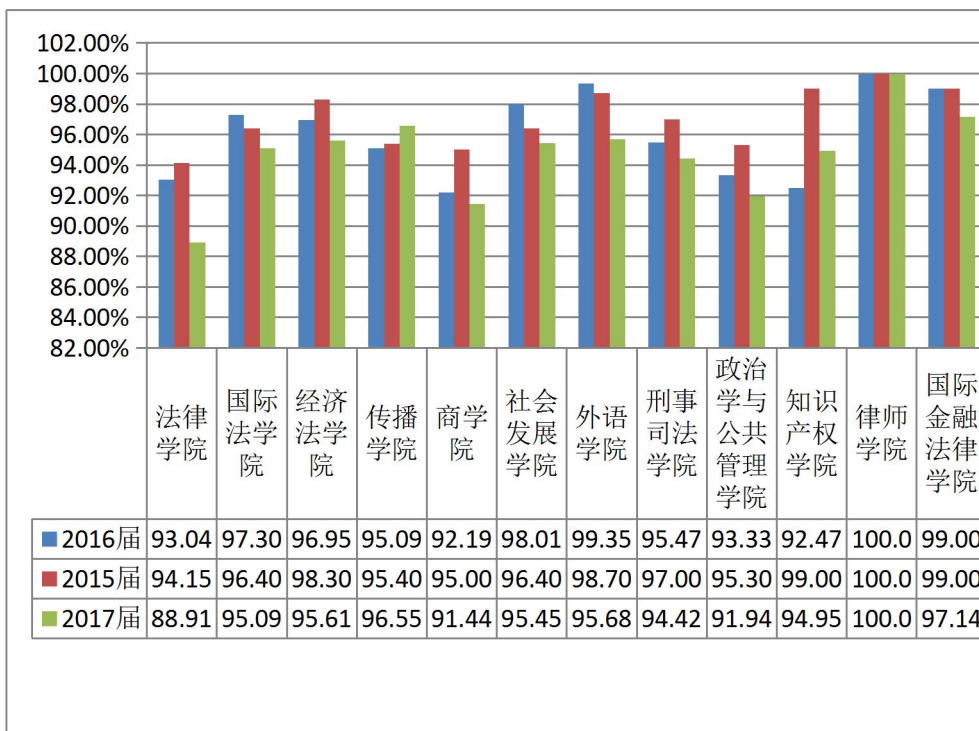


图 7 近三年各学院学位授予率

本学年学校办理在校生的学籍异动手续，包括转专业（方向）87 人、退学 13 人、休学 38 人、复学 16 人、延长学籍 136 人、推免生 124 人。其中，转专业学生占同年级在校生的 3.19%（去年为 1.14%），较去年增长 2.05 个百分点，学校转专业机制为学生



带来更多重新选择的机会。本科转出和转入人数最多的学院分别为传播学院和法律学院。

（四）就业

2017 年学校共有毕业生 3042 人，其中计划就业人数为 2944 人，截至 2017 年 8 月 30 日，学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 89.95%，其中就业 59.14%，升学 20.69%，出国 10.12%，详见表 13。就业流向包括国家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司企业、律师事务所、银行等多种类型。

从总体上来看，学校 2017 年毕业生就业情况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1）就业率和就业质量基本保持平稳。截至目前就业率在 90%-100%之间的学院共有 8 个；就业率在 80%-90%之间的学院有 3 个。

（2）就业单位性质更趋多元。直接就业的毕业生中，被录用为国家各级机关及地方政府公务员的比例为 14.42%，较往年有所提升；毕业生进各类公司、事业单位的比例为 60.94%，其中毕业生进律师事务所就业的为 13.84%。

（3）就业地区分布多元化。在上海就业的毕业生比例为 55.32%，较去年持平。近几年由于学校加强了对毕业生的就业引导，毕业生的择业日趋理性，就业地区流向已逐渐分化，浙江省、江苏省、北京市、广东省、福建省等地区仍是学校毕业生就业选择的趋势。

（4）考研和出国比例较为稳定。2017 届毕业生中考研和出国的比例 30.81%，与往年基本持平。各学院就业率详见表 14。

（五）学生课堂出勤率

学校教务处对学生课堂出勤情况进行重点检查。本学年第一学期检查课程 1670 门次，全校平均出勤率为 90.73%；第二学期检查课程 3344 门次，全校平均出勤率为 92.43%。通过 2016-2017 学年将日常教学检查与“本科教学质量月”专项督查相结合，严抓教风学风，学生课堂出勤率、抬头率都有很大提升，详见表 15。

全校出勤率在整个学年的变化趋势，呈现出“两头高、中间低”，即学期初和期末学生出勤率较高，学期中出勤率相对较低，详见图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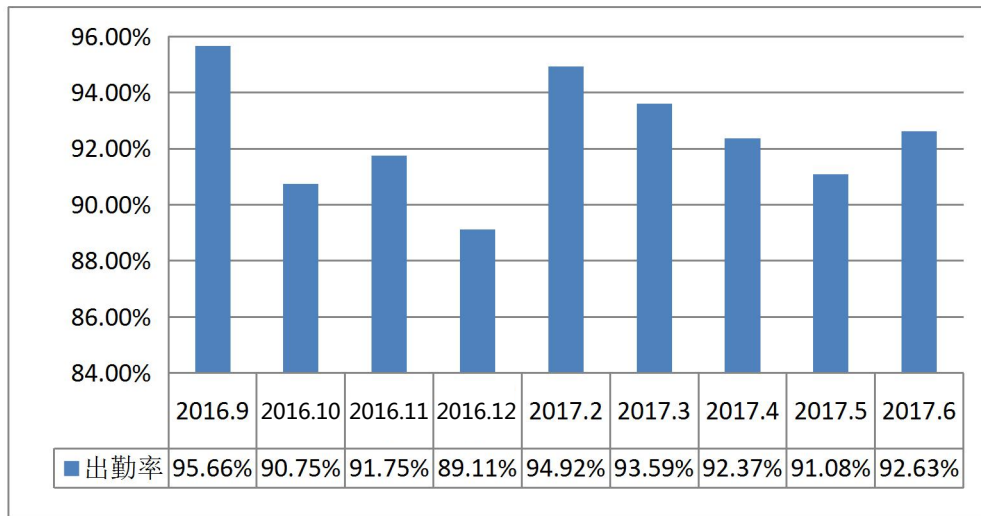


图 8 2016-2017 学年各月份学生平均课堂出勤率

（六）学生满意度

2016 年，学校继续开展在校生教学满意度调查。调查回收有效问卷 15915 份。据统计，学生对教学质量的整体满意度方面，满意的占 86.32%，一般的占 11.20%，不满意的占 1.52%；对教师教学的满意度高达 89.93%。学生对本科教学质量和教师教学的满意度近年来持续提升。

在本科教学的具体环节方面，83.31%的学生认为专业课数量满足需要；80.49%的学生认为通识教育课程满足需要；73.97%的学生认为实务课程满足需要；62.98%的学生认为网络课程资源比较丰富；92.33%的学生认为实践环节包括毕业论文、毕业实习等对自己的能力提升帮助很大或有所帮助。上述指标较往年都有一定程度的提升。不同专业类别的学生对本科教学质量表示“满意”的百分比分别如下：法学类 89.12%；管理学类 81.65%；经济学类 81.33%；文学类 83.13%；工学类 80.09%。



四、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课程建设和马工程教材

1. 本科开课数量稳中有升，教授授课比例持续上升

（1）本科课程开设总门数及门次

本科课程开课总门次及总门数较去年稳中有升。本学年，全校开设本科课程总计 1076 门，比上学年增加 12 门；全校开设本科课程总计 3049 次，比上学年增加 122 次。当年新开本科课程总门数为 316 门，比去年同期增加 148 门；新开本科课程总门次为 390 门，比去年增加 66 门次，新开课程主要分布在英语模块课、卓越班课程以及公选课程。

（2）教授讲授本科生课程情况

正高级教授主讲本科生课程数量和比例不断提高。本学年正高级教授授课总门次为 335 次，授课门次比为 11%。本学年主讲正高级教授总数为 103 人，主讲本科课程的正高级教授比例为 91.15%，与去年基本持平。授课学分比例为 12.86%，与去年基本持平。多数学院的正高级教授为本科生开课率达到了 100%，少量正高级教授没有为本科生上课的原因主要有出国访学、国内访学、挂职、病假等因素。

2. 积极推进各类课程建设，提高学生综合素养

（1）加强全英语课程建设，提升国际化水平

组织开展上海市全英语示范课程申报工作，经济法学院何颖老师主讲的《比较金融法》课程和国际法学院张泽平老师主讲的《国际税法》被列为 2016 年上海高校示范性全英语教学课程建设项目，获得课程建设资助经费 4 万元；组织开展上海高校示范性全英语教学建设项目结项验收工作，经专家审核，学校 2012 年获批立项建设的马贺老师主讲的《国际刑法》课程通过验收，获得“上海高校示范性全英语教学课程”荣誉称号。

（2）组织申报市精品课程，发挥示范效应

学校 3 门课程获得 2016 年度上海高校市级精品课程称号，分别是《宪法学》（朱应平主持）、《行政法学》（沈福俊主持）和《民事诉讼法学》（洪冬英主持）。

（3）新设八大通识模块，配合书院制改革

围绕“历史文化遗产与人文素养”、“法治精神和专业养成”、“创新思维与创业能力培育”、“新生研讨和跨学科前沿讲座”、“当代中国与世界视野”、“社会研究



与公共管理”、“科学思维与科技发展”、“艺术修养与运动健康”等八大通识模块，学校对《法古文选读》、《信息素养与法律文献检索》、《法庭科学 CSI:犯罪现场调查》和《亲密关系与人格养成》等 70 门通识课程进行了课程建设立项，同时，通过智慧树网引进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和中国国家博物馆跨校共建的《世界著名博物馆艺术经验》、复旦大学的《中国历史地理概况》、美国杜克大学的《如何推理论证》等 8 门优秀外校在线课程供学生选修。

(4) 定向资助课程建设，优化课程体系

以遴选立项的形式资助卓越法律人才实验班课程、竞赛类课程、核心通识课程、教授研讨课程、案例研习课程、全英语(双语)教学课程、外语类模块课程、国际化课程等八类本科课程建设。本年度学校课程建设项目分为 7 大类，总量为 26 门，《法治新观察》等 2014 年立项的 18 门校级课程建设项目通过验收。

(5) 全面修订教学大纲，紧跟社会对人才需求

鉴于课程教学大纲信息化、公开化的程度不足，且内容相对陈旧，完成 1181 门本科必修课和专业限选课教学大纲的全面修订及上传工作，修订工作要求紧跟学科最新发展，凝练课程特色，突出能力培养，充分体现优化课内、强化课外，从而提高学生自主学习、探索新知识的能力。

3. 坚持使用马工程教材，教材建设成果显著

马工程教材使用效果好。2016 年，学校选用“马工程”教材种类数为 6 种，使用量为 1405 本。通过推动骨干教师培训工作，充分发挥国家精品课程资源。委派王勇教授、任超副教授参加教育部举办的《国际公法学》、《经济法学》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示范培训班，认真学习教材的指导思想、编写意图及总体框架，学成归来后代表本专业课程向上海市教授本门课程的教师进行培训。

组织评选 9 部立项教材，详见表 16。本学年学校立项教材工作有序开展，共收取各学院教师教材立项申请共计 9 项经初步审核后，其中《宏观调控法学》等 9 部教材经评定后予以立项，本次立项教材将于 2017 年 12 月底完成教材编写后及时出版。

(二) 实践教学和创新创业教育

1. 优化实践教学体系，强化学生职业训练

校院两级协作，建设一批具有法科特色的实务课程。学校层面，开设了如《审判实



务》、《检察实务》、《律师实务》系列课程等；学院层面，打造了如《人力资源管理实务》、《社会调查实用技术介绍》等系列课程。此类课程的主讲教师均是来自行业一线的专家、骨干。

多方联动发力，构建多元化的实践教学体系。通过建设开放性的实践教学资源平台，改革校外实践教育基地与学生实习实践供需对接的管理及运行方式；2016年启动了首届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夏令营、首届法律英语夏令营，2017年启动了首届本科生法律助理项目，打造品牌实践专项活动，发挥示范效应；成立了专门的指导教师团队，指导学生参加各类辩论赛、模拟法庭竞赛等高端专业赛事。以赛促学，以赛促教，培养学生运用专业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

2. 加强学术行为监控，提高毕业论文质量

学校增加了反抄袭检测和校外送审两大质量监控环节，并对《华东政法大学科研实践课程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制定了配套实施细则。学校从2016年开始，要求当届的毕业论文100%参加反抄袭检测，15%的毕业论文参加校外送审；检测不合格的必须进行整改并再次接受检测；检测、送审最终不达标的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通过构建新形式下的质量监控机制，切实加强本科生学术道德建设，规范本科生的学术行为，提高本科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质量。

3. 响应国家双创战略，探索双创教育模式

学校积极响应国家双创战略，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通过调整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设立“创新与创业”学分，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不断拓展与企业合作进行人才培养的形式和途径等，不断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三）师资队伍建设和教师激励计划

1. 深化分类评价制度改革，加强青年教师队伍建设

（1）实施教师岗位分类管理，实现人尽其才

学校将教师岗位分为教学为主型、教学科研型及科研为主型三个类别，对不同岗位的聘任条件、岗位职责、教学及科研工作量要求进行了详细的规定。明确要求教授、副教授每年必须承担全日制本科生课程，且要求教师要承担教学研究工作的，主持和参与课程建设、编审教材，承担研究生和本科生指导工作，指导本科生教育教学实习、社会实践、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指导学生就业及各类竞赛。



(2) 搭建青年教师队伍发展平台，提升青年教师队伍水平

2016 年，学校进一步完善新进教师入职教育方案，安排了校史校情介绍、学校规章解读、名师专家报告、岗位技能讲座、团队建设、素质拓展和参观考察等活动，近 50 人参加了为期五天的培训。为提升青年教师的教学、科研和实践能力，学校推荐 10 人参加上海高校中青年骨干教师国外访学进修计划，4 人参加上海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计划，推荐 2 人参加国家留学基金委访问学者项目，推荐 2 人参加上海市教委国际师资海外研修项目。

(3) 完善教师科研评价体系，提升学科水平

自 2017 年始，学校在教学科研岗、科研岗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聘任中试行“代表作”制度。按“代表作”制度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不受职务、任职年限限制。申报教授（研究员）的教师须在校定 B1 级以上核心期刊独立发表论文 5 篇；根据所属学科，其中 3 篇应发表在指定权威期刊；申报副教授（副研究员）的教师须在校定 B1 级以上核心期刊独立发表论文 2 篇；根据所属学科，其中 1 篇应发表在指定权威期刊。


(4) 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与培育，不断优化师资队伍结构

学校根据学科发展需要制定引才规划。2016 年，学校继续推进教育部“双千计划”遴选和实施工作，10 位实务部门专家及我校教师入选教育部“双千计划”人员；2016 年学校引进高层次人才 4 人，涵盖马克思主义、政治学、经济学、管理学等学科；2016 年，学校马长山教授入选“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王迁教授入选青年长江学者，金可可教授入选上海领军人才，韩强教授入选上海社科新人，另有 3 人入选上海浦江人才计划，4 人入选上海高校青年东方学者，1 人入选教育部“双千计划”人员。

2. 优化教师培训体系，全面提升教师专业技能

(1) 青年教师教学竞赛规模不断扩大

组织学校第六届教师教学竞赛，并实现了三个“首次”。首次启动了“校院二级”联动机制，13 个学院（部）在初赛的基础上，从 90 位参赛教师中推荐 42 位教师参加校级 4 个组别（法学学科组、非法学学科组、双语课教学组、思政课教学组）的竞赛，规模为有史以来最大，参加人数为有史以来最多。首次尝试将不同学科分组竞赛，尤其是将双语课教学组和思政课教学组单列，各个专业组别同场竞技、各显特色，体现了专业性、实用性、互动性和艺术性的高度融合。首次采取专家评分、观摩教师评分和选手互



评加权平均得出选手比赛总分的评分机制，扩大了比赛的覆盖面和影响力，真正起到教学交流、观摩的效果。

（2）教师教学培训分层次深入推进

针对新进校的任课教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针对其特点，围绕高等教育教学理念、教学技能提升、现代教学技术、名师经验推广等方面组织开展了总计 10 场青年教师教学技能提升培训，帮助其站稳三尺讲台，成就职业发展。先后邀请到华东师范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美国纽西兰大学专家学者和校内名师开展“青年教师的教学与成长”、“如何有效探寻学生学习需求”、“教学口语的评价与训练”、“美国司法庭审制度观摩课”、“互动与表达——青年教师的授课素养提升课”、“制作美化 PPT (1): 方法与示例”、“制作美化 PPT (2) ——操作与技术”、“翻转课堂 (1): 理念与实践”、“翻转课堂 (2): 如何制作微课视频”、“翻转课堂 (3): 如何在课堂上使用投票器”十场专题讲座。25 位从科学研究院转入学院教学研究岗的教师以及师资博士后参加并顺利完成了本次研修班的课程。

（3）教师教学资源建设丰富完善

完善华东政法大学教师发展中心网络平台建设。进行校内培训、讲座、竞赛视频的拍摄和制作，充实优秀网络教学资源。继续支持和推荐学校教师参加“两岸四地高校教学发展网络论坛 2016 年会”、“西浦教育论坛：互联网时代的大学教学创新”“上海交通大学首届教学学术会议”、“英孚年度高校英语学术会议”等高层次教学年会和论坛等教学交流和培训。

3. 依托本科教学教师激励计划，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1）持续、深入推进教师教学激励计划

2016 年，学校入选“市属本科教学教师激励计划试点高校”。学校继续将落实激励计划作为本科教学工作的重中之重，“打出”了校领导牵头、部门协同、制度先行和改革创新等共同发力的保障机制“组合拳”。教育部 2016 年第 50 期简报也以“华东政法大学大力实施本科教学教师激励计划”为题，充分肯定了学校本科教学教师激励计划在学校发展中所起的作用。

校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激励计划的推进，多次召开激励推进会、总结会，成立了以人事处、教务处、学工部为主的激励计划方案制定、推进小组，制定了 11 项激励计划配



套制度和 19 项激励方案，从师德建设、青年助教、教师考核评价、竞赛资助、创新课堂教育技术与教学手段、班级导师与坐班导师机制等方面作了系统安排，确保激励计划落实到位。学院层面，成立校院二级激励计划专项校内自检小组，校、院领导带头听课、随机检查教学情况；教务处层面，处领导深入教学一线，带头听课；同时每天安排 2-3 名值班人员检查学生到课率，并将检查结果实时反馈到学院和学生处，学生到课率持续上升。多部门合作确保校院二级党政领导、教研团队、一线教师、行政教辅人员全员知晓、全情投入、积极参与。

配合激励计划相关方案的落实，教务处先后制定了《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教师教学工作管理办法》、《本科生课堂考勤管理办法》等多项激励计划相关配套规章制度，保障激励计划落实到位。通过将听课结果纳入相关人员的考核指标，持续抓课堂质量和教风学风，初步建立起激励计划实施质量监督保障长效机制。

（四）教学改革


1. 以书院制改革为抓手，探索政法类院校通融型本科人才培养

为适应高等教育改革趋势，满足国家和社会发展对于人才需求的变化，2016 年学校成立了以华政首任校长魏文伯命名的文伯书院，以实体书院的成立为抓手，探索政法类院校由定向培养专科人才模式转向通融型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路径。

书院制教育改革融合学生全面发展与专业教育两大领域，实施大类培养、基础培养、综合培养、个性化培养等创新举措，提升学生人文综合素养，强化创新思维训练，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与高校招生制度改革有机衔接，协同推动高等教育事业发展。

书院采取“1+0.5+X”即“1 年书院新生学习+0.5 年衔接专业学院学习+多形式、多时段的全程书院教育”的衔接教育方案和通识教育体系。实体书院根据法律、政管、商经、人文不同专业大类分设笃行、致知、明德、崇法四大分院，其中崇法书院于 2017 年 7 月率先录取新生。

2017 年上半年，学校组织了全校 36 个全日制本科专业方向的指导性教学计划修订，历经校领导、部处领导和各学院参与的十次讨论会议、学生座谈、教务处相关学院调研，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后，确定了包括法学、社会学、公共管理和传播四个大类在内的，共计 40 个专业（方向）的教学计划。大幅度提升通识教育学分比例，吸收兄弟院校的优



质课程、网络课程进入通识课程库，为 2017-2018 学年正式招收书院新生夯实了基础。

2.继续开展教学改革项目，鼓励教学改革

组织开展上海高校本科重点教学改革项目申报立项和结项验收工作。2016 年林燕萍老师主持的《互联网+法律文献检索教学研究》、丁勇老师主持的《涉外卓越法律人才培养机制研究》和朱莺老师主持的《本科生创业实务训练课程开发与建设——政府、高校、创业基地三位一体的探索》等 3 个项目获得上海市立项；2015 年立项的《公安学类本科实践教学学校内外联动模式的教改探索》等 3 个项目顺利通过校级验收。2016 年《卓越律师人才国际化培养的探索与实践》等 35 个项目获校级教学改革与发展研究立项，2015 年立项的《本硕贯通之卓越法律人才培养的反思与改革——以制度建设为主线》等 31 个校级教改项目通过结项验收。

3.完成教学能力促进项目结项工作，培育优秀教学改革成果

在开展“2015 年度华东政法大学本科教学促进和能力提升研究立项”的基础上，教务处组织校内外专家对 21 位项目负责人的课题进行专业评审，支持和考核其围绕课程设计改革、教学资源开拓、教学方法创新、管理机制创新等方面开展的持续性研究和探索性实践。经过专家评审，19 位老师顺利完成结项。切实增强了学校教师的教学创新能力，推动了优秀教学实践成果的总结和推广。

4.推进教学管理信息化水平，为学生提供便利

教务处与信息办合作开发了学生点名系统，以加强教学质量监控，为进一步提升教学质量打好基础。为了方便师生查询教学楼上课情况，在教学楼设置了本科教学信息查询系统，该软件方便师生在明法东、西楼一楼室内大屏上实时收看该楼当日每间教室的课程安排情况。

5. 课程考试改革创新，走好学习的最后一公里

考试中心组织推动 20 门课程创新考试方法，以多次考试促使学生加大学习投入，通过课程论文、课程设计、单元测验、案例分析、实验操作、课堂讨论等多形式全面考核学生能力；组织 6 门课程进行网上题库期末考试，另有 14 门题库已建成。教务处考试中心组织完成了课程考试改革结项事宜，40 个课题结项通过。

（五）强化教学中心地位

1.党政领导率先垂范，形成重视本科教学的氛围



本学年，叶青校长、唐波副校长等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多次巡视课堂教学情况，深入本科教学一线课堂听课，落实教学检查，走进课堂听课并与师生进行交流。统计显示，校长听课 6 节次，随机教学检查 6 次；教学副校长听课 8 节次，随机检查 9 次；所有学院（部）、职能部门领导听课人均 4 次，听课反馈表回收率 100%，实现了“领导听课制度”全覆盖。

此外，通过走访调研 9 个职能部门、13 个二级学院，校领导直面本科教学各方面的问题，听取师生反馈意见，形成了教学管理和质量保障的问题清单，并着力改善本科教学环境，加大软硬件建设支持力度，确保本科教学质量持续提升。

2. 以本科教学评估为抓手，持续提升教学质量

集中开展 2016 年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及支撑数据填报工作。数据填报坚持数据真实、形式规范、反映学校真实的教学状况为原则，实行部门（学院）第一责任人负责制，由专门人员进行数据填报。各位负责数据填报的老师按照数据填报指南，认真学习指标内涵。数据采集采用在线填报方式，包括 7 大类 78 张表格的 670 项数据。学校举办两场专门的培训会，确保填报工作有序推进，并经过学校审核后上报教育部。


3. 持续进行教学质量监控，构建本科教学质量闭环

自 2016 年起，学校将每年的 5 月和 11 月定为学校“本科教学质量月”。5 月份的活动主题为“推进教师教学激励计划、提升本科教学质量”，通过专业评估、领导和校外专家听课、制定《教学事故认定暂行办法》等多项措施重点抓课堂教学。11 月“本科教育质量月”的活动主题为：抓好关键环节教学质量，提升本科人才培养水平。围绕教学关键环节，本次质量月活动开展了课堂听课、教学比赛、试卷检查、毕业实习巡视等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在质量月活动中，学校邀请校外同行专家开展随堂听课评课活动，对提高学校课堂教学质量提供了建议。

4. 组建二级教学督导团队，构建校院二级听课机制

在学校督导制度制度的基础上，建立学院（部）二级督导听课制度，出台《二级督导管理制度》（征求意见稿），形成校院二级，由老、中、青三代教师组成的教学督导团队，听课、评课和教学观摩形成常态。在此基础上，由学生评教、领导听课、督导听课、校外同行专业听课的教学质量监控闭环已经形成。

5. 运用官方微信公众平台，提供指尖学习渠道



学校积极适应数字化时代要求，有效利用了微信公众平台这一新媒体方式，拓宽学生学习渠道。通过“华东政法大学”、“华政青年”、“华政教务”及“切问近思”等多个官方微信公众平台，发布“法治中国”、“65 芳华系列讲座简要”及“华政四大夏令营”等多个专题，内容涉及课程思政、实践教学、科研转化教学等方方面面，达到了让学生通过指尖移动学习方式，随时随地掌握学校教学动态及教学成果的效果。

（六）国际化建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学校共与 35 个国家和地区的 154 所院校、律所、机构等建立了合作关系，合作方式包括硕士双学位项目、交换生项目、博士交流访学项目、教师交流互访项目、海外实习和培训项目等，国际合作交流日益密切。

1. 留学生数量持续上升，留学生项目多样化

学校留学生在在校生规模由 2008 年的 140 名发展到 2016 年的 878 名，其中学历生占到 50% 以上。学校于 2013 年获得接收来华留学生中国政府奖学金院校资格，并于 2014 年成为全国首批接收“中国政府卓越奖学金”六所高校之一。留学生种类包括常规的学位生、短期交流学生、汉语语言学生和合作院校派遣的长期交换学生，项目类型多样，学生来源国和层次呈现多样化趋势。

2. 学生赴境外学习、实习效果良好

近三年，学校全日制学生每年赴境外学习、实习的人数基本在 450 人左右，而更具有指标意义的是长期赴境外学习（一学期及以上）和实习（2 个月以上）的占比非常高，近两年均保持在 350 人左右，占比近 80%。2016 年，学校全日制学生赴境外学习、实习的人数为 496 人。

3. 国际化教师队伍逐步扩充

2016 年，学校师生总共有 121 个团组出国（境），其中，有 82 个团组、205 人次出国；16 个团组、85 人次赴港澳；23 个团组、58 人次赴台湾，数量较前一年有较大上升。各学科、学院组织的境外专家讲座、小型国际会议等活动也比较频繁。学校有一支稳定的、素质较高的外教队伍，长期外教人数基本维持在 15 人左右，分别来自美国、日本、德国。教授法律英语的外籍专家均拥有美国知名法学院的法律博士（JD）学位，其中多位还拥有在美国知名律所工作的经历或在美国院校讲授法律英语或法律写作的经验。



五、本科教学特色

（一）落实德法兼修人才培养

为贯彻 2017 年 5 月 3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政法大学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学校以德法兼修作为人才培养目标，成立课程思政教学改革领导小组、课程思政指导委员会，大力推进课程思政试点改革，获上海市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整体试点校”立项。

1. 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引领示范作用


由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教研室承担的《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等课程，在教学改革实践中，不断加强教学梯队建设，大力推进讨论式教学、专题协作教学、实践教学等教学模式，全面深化考试改革，优化考核评价机制，注重学科建设，积累了丰富的教学经验，形成了特色鲜明的教学模式，2016 年出版有《高校思政课讨论式教学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讨论式教学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在解放日报、文汇报等媒体上发表《全程育人与“四个统一”》、《加强思政教育不能仅靠“一节课”》等成果，体现在课堂实践中日臻完善的讨论式教学、专题协作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在思政教育中的应用。

2. 深入挖掘专业课程育人资源

强调立足法学、政治学等优势学科的特殊视野、理论和方法，挖掘其中适合对大学生进行思政教育的内容，发挥法学学科体系建设对于法治人才培养的重要作用，使专业教育和思政教育实现深层次融合。在 2016-2017 学年，以定向建设和学院自主申报相结合的方式，对校内《中国法制史》、《翻译理论与实践》、《文学经典选读》等 22 门课程进行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试点立项，从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两个方面着手，边试点、边总结、边提炼，以逐渐形成对哲学社会科学课程进行课程思政的创造性转化的经验。

3. 推进以《法治中国》为代表的综合素养课程建设

植根于学校深厚法学底蕴，依托优秀的法学师资，通过专题讲座的方式开设《法治中国》课程。课程由校党委书记曹文泽、校长叶青、党委副书记、副校长闵辉担任课程顾问，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负责策划、主持，汇聚了优秀的法学家、实务工作者，共同讲授法治中国建设过程中最前沿、最新的理论动态和改革实践，突出新一轮司法改革的



重点和难点，明确法治中国未来发展的前景与方向。课程采取讲座与讨论相结合的方式，并配备优秀青年教师担任助教，组织学生提问并参与讨论，鼓舞学生以中国智慧、中国实践为世界法治文明建设作出贡献。

另外，《人文中国》、《法古文》、《篮球》等6门课程也进入本年度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试点立项名单，通过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综合素养课程教育教学，强化政治方向和思想引领，凸显综合素养课程的价值引导功能。

（二）大力发展大学生创新创业

1. 依托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搭建学生创新思维平台

2016年继续开展国家级、市级、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组织了2次立项评审答辩会和1次结项答辩会。在立项方面，分别在4月和11月，组织开展了2次立项答辩评审工作，180个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获得立项。在结项方面，2015年度16个项目评审结论为“优秀”，157个项目为“合格”，6个项目为“不合格”。参加市教委组织开展的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示范校建设申报工作，入选2016年度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示范校（培育）建设单位。建成创新教育工作室，并于2016年年底投入使用。创新教育工作室投入使用后，将为学校创新教育开辟新的舞台，推动学校创新教育工作的开展，提升育人成效。

组织学生参加第一届“汇创青春”——上海大学生文化创意作品展示活动，遴选出38件优秀作品代表学校参加评选，获得视传数媒动画类二等奖1项、三等奖3项；综合类三等奖1项；互联网+文化创意类三等奖1项；音乐类二等奖1项、三等奖2项；于文、王弋老师获得综合类优秀指导教师奖。

2. 大力建设实务课程，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依托上海市人民检察院、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律师协会、上海市长宁区律师工作委员会等校外重点教育基地资源，确保《检察实务》、《审判实务》、《律师实务》课程顺利开设并不断优化。同时，深入贯彻落实“大众创新，万众创业”国家战略，紧紧依托学校的特色，开发了首门创新创业实务课程《企业家对话校园》，以培养造就一批未来的创业精英、企业家，助力我国经济社会转型升级。



在此基础上组织召开了《“互联网+”背景下大学生创新创业之路》首届大学生创新创业论坛。松江大学园区 7 所高校的有关领导、师生代表等 800 余人参加活动。论坛邀请了 3 位国内知名大学生创业杰出代表、青年企业家、互联网创业专家到场演讲并与学生互动，反响良好。

3. 夏令营联合发力，提升学生国际视野和实践能力

2017 年暑假，教务处主办的第二届“卓越法律人才培养暑期夏令营”、“第二外语法语夏令营”和“第二外语西班牙语夏令营”如期开营，同时增加首届法律英语夏令营项目。夏令营紧扣“涉外、高端和法律”三大主题词。“卓越法律人才夏令营”具有小而精的特点，通过一周的活动，以侧重实践的方式，带领学生走访各法律相关行业，聆听法律从业者的人生经验，使学生能快速地对职业有直观的熟悉度，增加职业规划选择的敏感性。第二外语夏令营分为法语夏令营和西班牙语夏令营，每个语种分 2 个班级教学，每班 26 人。招收范围为学校品学兼优、对第二外语学习有强烈欲望的 2016 级全日制本科在读学生。法律英语夏令营首次开营，不仅邀请具有多年诉讼律师业务经验的外教和纽约大学法学院博士请进课堂，为学生讲授法律英语的听、说、读、写、意，还组织学生走进君合律师事务所，邀请优秀涉外律师为讲学和进行实务指导。

（三）加强教学建设，本科教学各显特色

【实例 1】教务处：启动首届本科生法律助理，拓展实践教学方式

2017 年学校启动首届本科生法律助理项目，精心选拔 58 名本科生前往上海 12 家法院，进行为期 3 个月的法律助理实习。为帮助本科生顺利开展法律助理工作，学校开展了 4 场纪律培训和业务培训，各单位专门编写的法律助理实习指南和带教指南，并通过裁判文书撰写的培训讲座、法官职业素质与职业理想的专题讲座、民法总则专题讲座、案例分析沙龙等专题活动，提升学生的法律实践知识储备，保障项目有序开展。通过本项目，学生们完成了实践单位的裁判文书撰写、当事人会见、庭前准备、案例分析、课题调研等工作，全方位了解实践单位办案流程。

【实例 2】马克思主义学院：促进学校思政工作水平上台阶，助推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

马克思主义学院通过专题教学、骨干研修、社会实践、课堂延展的方式，多措并举，



逐步探索了一条培养青年马克思主义者的有效途径，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传播成长提供了理论和人才的保障。在学习理论上，开设“青马班”，结合学校法学教育资源优势，邀请校内外专家为学员共开设马克思主义相关理论以及中国化的最新成果专题讲座，增强学员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理解与认同。在实践上，将“思政课”教师暑期带队社会实践作为一项制度，带领学生走进企业、农村、社区，行程遍及江苏、陕西、海南、广西等 10 多个省市，显著地提升了学生的问题分析能力、明辨是非能力、论文撰写能力、组织协调能力、分析判断能力以及团队精神。在教学创新上，积极开展思政课讨论式教学，针对不同专业、不同学科背景的学生精心设计了 58 个教学专题，实行精准化教学。在课堂延展上，建设、发展“切问近思”微信公众平台，开展“思问沙龙”，举办“星空论坛”系列讲座，以双师主讲、师生对话等讲座、沙龙形式，充分运用新媒体，搭建师生交流的平台，形成线上线下师生联动，不断延伸第一课堂，拓展第二、三课堂，在师生互动中增强了学生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理解，提升了青年学生学习实践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的自觉性。

【实例 3】经济法学院：本科生科研创新能力培养的实践探索

经济法学院积极开展本科生科研创新能力培养的实践探索。近年来，通过搭建多种平台，弥补传统课堂教学资源不足，拓宽本科生学术视野，有效提升本科生科研创新能力。其一，将本科生学术科研管理纳入学院管理体系，健全人才培养机制。学院鼓励学生参加各类校市级科研立项，同时自设了“科研培育计划”，指导学生立项结项，培养学生科研意识和能力，建设本科生学术梯队。其二，开拓第二课堂，依托学术社团组织——青年经济法学研究会开展本科生学术活动，包括“经邦论道”系列主题讲座、“书香四溢”系列读书会、本硕交流会、院科研立项及书评大赛等项目，编撰刊印学生学术期刊《青年经济法》，在教师专业辅导与学生自主探讨相结合的基础上，打造学生自己的学术研究机构。其三，探索教学模式，创新教学实践。利用网上课堂互动交流平台、开设实践类特色课程、组成学术活动与授课相结合的学术兴趣小组等。其四，以赛促教，加强对学生参加各类专业竞赛的指导。学生连续多年在全国类竞赛获奖。通过课堂课外相结合、网上网下相结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不断探索灵活、多元的教学模式，培养学院的学术氛围，切实提高学生的学术科研能力。



【实例 4】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依托“思贤读书会”提升本科生学术能力

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开展思贤读书会，旨在通过学生阅读与本专业相关的经典名著，以学生讲解、教师点评的方式来扩展本科生的阅读量，提高学生的人文素养，提升本科生学术能力。其一，书目挑选采取“经典+前沿”、“西方+中国”与“理论+经验”三结合原则，确保读书会阅读书目的质量、可读性以及可讨论性。先后研读国内外政治学经典与前沿著作 80 余本。其二，不断革新研读模式，逐步推荐研读深度。采取主讲人和参与者“1+2”研讨模式，激励更多的学生更深入地研读文本和参与讨论。其三，以读书会为平台，定期举办读书报告竞赛，鼓励读书会成员围绕推荐阅读书目撰写读书报告。其四，本院教师与海外名师的鼎力支持，为读书会注入活力与动力。通过举办读书会，已有 16 名学生进入了国内外著名高等学府攻读政治学或相近学科研究生，有学生在《比较政治评论》上发表论文，获得第八届上海市本科生社会科学论坛二等奖等。



六、问题与对策

（一）继续做强做优法学学科建设及人才培养工作

“双一流”建设是我国在特定时期为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对高等教育提出的新要求，也是高等学校实现自身价值与历史使命的历史机遇。学校在法学学科建设及人才培养方面一直保持在全国同类院校前列，“十二五”期间，通过深入实施教育部、上海市教委开展的“本科教学工程、内涵建设工程、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本科教学教师激励计划”等重大教育改革专项，本科教学质量得到明显提升，但对标世界一流学科建设标准，还存在一定差距，仍需砥砺前行。

1. 培养引进世界一流法科人才，产出世界一流科研成果

加大政策、资源等各方面的倾斜力度，形成合力，扶优扶特，努力把传统法学学科做强做优，培养和引进一批国内顶尖、世界一流的法科领军人才。发挥法科领军人才的引领带动作用，产出一批具有中国特色、世界影响的科研成果，引领行业转型和创新发展。

2. 对接国家法治建设需要，发挥法治智库作用

服务社会是高等教育的职能之一。从世界高等教育的发展历程来看，高等学校与社会经济发展会逐渐形成一种共生关系，如美国的“硅谷”与“斯坦福”模式等。学校将坚持开门办学，推进学术研究与国家法治建设需要深度融合，主动服务国家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

3. 改革人才培养模式，着力培养高水平法治人才

根据国家法律职业政策和宏观环境变化，区域法律职业人才需求的趋势性特征，坚持从严培养法律执业人才理念，围绕新时期法律人才培养侧重点，加大法律思维、法律方法、法律职业伦理和道德等方面的教学力度。另一方面，准确定位学校发展方向，适度调整本科生、研究生的招生规模和比例，朝着高端化、精品化法学教育方向发展。

（二）加强规划引导，提升国际化办学程度和国际影响力

学校地处上海，地缘优势突出，近年来国际化办学程度不断提高，国际化合作办学形式日益丰富，今后仍需在下方面重点发力。



1. 完善顶层设计，推动国际化办学向更高水平发展

在学校层面加强研究和统筹规划，加大政策、经费、人力等方面的支持力度，鼓励有关教学单位找准发力点，与国际一流法学院校在联合举办国际大型学术会议、出版著作、课题研究、人才培养等领域广泛深入开展合作，这是学校提升国际化办学程度，建设世界一流学科，发出国际声音，发挥国际影响的必经之路。当前，国际政治、经济、科技、军事、文化等领域交流日益密切，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历史趋势不可逆转，法律作为一种秩序和规则，具有无比广阔的发展空间。学校作为我国行业特色鲜明、法科建设及法学教育重镇，应充分发挥区域地缘优势，在法学国际化办学方面积极作为，无论在层次、规模、质量还是在模式、管理等方面走在最前沿，发挥引领作用。

2. 深化国际合作办学教育教学改革，培养国际法治人才

遵守国家教育政策法规，遵循高等教育教学及人才培养规律，在现有工作基础上，凝心聚力，力争打造一批高端品牌合作办学项目，建立健全全过程、全要素质量管理体系，培养国际法治人才。同时，围绕国际法治人才培养的教学计划、师资配备、课程建设、实训实践等环节进行系统研究和深入挖掘，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我国经济社会转型、行业创新发展输出一大批合格的高水平国际法治人才。

附件一

表 1 2016 年教学经费支出统计表

类别	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本科实验经费	本科实习经费
金额（万元）	6766.83	2653.77	174.28	302.16
生均额（元）	5960.91	2337.71	153.52	266.17

表 2 校外教育基地情况统计表

序号	基地类别	基地数（个）
1	法律学院	3
2	经济法学院	9
3	国际法学院	13
4	国际金融法律学院	2
6	律师学院	10
7	刑事司法学院	10
8	外语学院	13
9	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16
10	人文学院	30
11	商学院	20
12	知识产权学院	15
13	社会发展学院	20
14	校级基地（教务处分管）	133
总计		294

表 3 2016 年图书馆图书资料情况表

	纸质图书总册数	电子图书总数	电子期刊种类数	当年本科生借出图书次数总量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390623	2219798	54940	164127
2016 年新增数量	56742	150955	/	/



表 4 当年本科招生一志愿录取比例

序号	专业代码及名称	专业一志愿率	专业调剂率
1	法学类（卓越法律人才实验班）	100.00%	0.00%
2	法学类	87.76%	0.00%
3	公共管理类	16.60%	14.34%
4	新闻传播学类	18.47%	4.42%
5	社会学类	10.12%	47.62%
6	知识产权（卓越人才实验班）	25.74%	0.99%
7	经济学	25.49%	0.00%
8	工商管理	10.87%	4.35%
9	国际经济与贸易	21.18%	0.00%
10	会计学	26.74%	5.81%
11	金融学	27.78%	0.00%
12	金融学（数量金融）	6.98%	0.00%
13	英语（涉外法商）	33.72%	2.33%
14	日语（涉外法商）	27.50%	0.00%
15	翻译（涉外法商）	25.00%	0.00%
16	德语（涉外法商）	39.29%	3.57%
1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与信息安全）	29.55%	9.09%

表 5 2014 年-2017 年分省录取分数线情况（文史）

省份	2014 文史	2015 文史	2016 文史	2017 文史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上海	18	79（17）	95（13）	143(44)/120(21)
黑龙江	65	94	96	107
海南	81	89	104	102
河北	41	55	74	92
新疆	69	89	86	87
陕西	45	67	77	86



省份	2014 文史	2015 文史	2016 文史	2017 文史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内蒙古	35	50	76	81
福建	58	59	71	81
安徽	49	47	65	80
山东	52	51	67	79
贵州	50	59	66	79
青海	63	31	7	74
河南	28	43	57	73
宁夏	55	72	69	71
云南	41	73	53	70
辽宁	54	71	71	69
重庆	24	53	58	69
广东	21	36	59	68
吉林	47	48	52	64
湖南	52	58	46	64
天津	53	55	61	62
浙江	51	50	54	62
湖北	28	39	52	62
江西	44	40	51	61
广西	43	47	49	59
甘肃	10	47	49	58
四川	23	46	49	58
北京	5	7	34	51
山西	34	40	36	50
江苏	28	30	28	42



表 6 2014 年-2017 年分省录取分数线情况（理工）

省份	2014 文史	2015 文史	2016 文史	2017 文史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上海	27	94 (28)	103 (25)	143(44)/120(21)
黑龙江	69	110	126	158
辽宁	85	110	129	145
新疆	66	102	116	134
青海	3	112	4	119
宁夏	84	89	95	115
福建	92	96	113	114
河北	41	60	97	114
海南	84	83	115	112
陕西	57	68	93	109
山东	66	73	91	99
重庆	38	42	79	94
贵州	80	84	97	90
湖北	42	62	88	89
安徽	51	62	76	88
吉林	52	62	85	87
广东	26	43	72	86
天津	47	65	76	85
河南	36	47	64	82
内蒙古	66	68	50	81
四川	30	54	71	79
云南	47	68	71	79
湖南	64	66	68	78
江西	47	52	61	72
北京	27	27	56	72



省份	2014 文史	2015 文史	2016 文史	2017 文史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最低分——一本线
广西	46	63	68	68
甘肃	11	42	49	65
山西	46	51	57	64
浙江	74	72	54	62
江苏	29	33	33	47

表 7 2017 年学校在综合改革省份与其他院校录取分数比较

院校	综合改革省份	
	上海	浙江
华东政法大学	院校专业组 1: 545	最低分分布区间 639-647
	院校专业组 2: 522	
西南政法大学	院校专业组 1: 516	最低分分布区间 629-638
华东理工大学	院校专业组 1: 542	最低分分布区间 631-643
	院校专业组 2: 541	
中国政法大学	院校专业组 1: 546	最低分分布区间 641-668
上海大学	院校专业组 1: 531	最低分分布区间 625-639
	院校专业组 2: 520	
	院校专业组 3: 519	

表 8 2016-2017 学年学生绩点情况统计表

年级	平均绩点分区分布比例 (%)				
	3.5-4	3-3.5	2.5-3	2-2.5	0-2
一年级	19.47%	42.97%	23.63%	7.42%	6.51%
二年级	29.44%	42.86%	17.01%	5.79%	4.90%
三年级	32.07%	39.79%	17.96%	5.43%	4.74%
四年级	36.40%	46.25%	12.85%	1.79%	2.71%

注：GPA3.5-4.0 为优秀，3.0-3.5 为良好，2.0-3.0 为中，2.0 以下为不及格



表 9 2016-2017 学年各学院补考、重修情况统计表

学院	补考人次	重修人次	学院	补考人次	重修人次
法律学院	1156	811	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449	385
经济法学院	502	538	社会发展学院	280	226
国际法学院	649	949	传播学院	405	219
刑事司法学院	562	534	知识产权学院	165	201
商学院	1244	829	国际金融法律学院	196	212
外语学院	174	121	律师学院	18	86
总计	5800	5111			

表 10 2016 年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情况统计表

级别 年度	四级（满分 710 分）				六级（满分 710 分）			
	考生数	及格数	通过率	最高分	考生数	及格数	通过率	最高分
2016 年 12 月	1466	1223	83.42%	702	2492	1399	56.14%	628
2017 年 6 月	1886	1487	78.84%	682	2207	1404	63.62%	692
总计	3352	2710	80.85%		4699	2803	59.65%	
2015 年 12 月	1573	1329	84.49%	693	2857	1677	58.70%	658
2016 年 6 月	1740	1367	78.56%	698	2617	1707	65.23%	675
总计	3313	2696	81.38%		5474	3384	61.82%	
2014 年 12 月	2793	2471	88.47%	668	2081	1302	62.57%	655
2015 年 6 月	2002	1591	79.47%	672	3367	2188	64.98%	661
总计	4795	4062	84.71%		5448	3490	64.06%	

表 11 2016-2017 学年大学生英语竞赛情况统计表

项目年度	参赛人次			获奖人次		
	A类 (研究生)	B类 (英语专业)	C类 (本科生)	A类 (研究生)	B类 (英语专业)	C类 (本科生)
2016年	318	43	800	28	3	69
2015年	199	42	648	10	3	33
2014年	111	27	536	5	3	26

表 12 2017 届各专业毕业及学位授予情况

专业名称	应毕业人数	毕业人数	获学位人数	毕业率	获学位率
边防管理	34	31	31	91.18%	91.18%
法学	1491	1397	1393	93.70%	93.43%
翻译	29	29	29	100.00%	100.00%
工商管理	49	44	44	89.80%	89.80%
公共事业管理	39	35	33	89.74%	84.62%
国际经济与贸易	98	77	77	79.38%	79.38%
汉语言文学	45	42	42	93.33%	93.33%
行政管理	115	108	107	93.91%	93.04%
会计学	93	88	88	94.62%	94.6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6	34	34	94.44%	94.44%
金融学	196	187	187	95.41%	95.41%
经济学	45	43	43	95.56%	95.56%
劳动与社会保障	86	81	81	94.19%	94.19%
日语	36	35	34	97.22%	94.44%
社会工作	30	29	29	96.67%	96.67%
社会学	124	118	118	95.16%	95.16%
文化产业管理	85	82	82	96.47%	96.47%



专业名称	应毕业人数	毕业人数	获学位人数	毕业率	获学位率
新闻学	102	100	100	98.04%	98.04%
英语	92	86	86	93.48%	93.48%
侦查学	163	158	156	96.93%	95.71%
政治学与行政学	46	45	43	97.83%	93.48%
知识产权	99	94	94	94.95%	94.95%
治安学	36	33	33	91.67%	91.67%
德语	28	28	28	100.00%	100.00%
总计	3196	3004	2992	93.99%	93.62%

表 13 2017 届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毕业流向	人数	百分比
就业	1741	59.14%
升学	609	20.69%
出国	299	10.12%
未就业	295	10.05%

表 14 2017 届毕业生各学院就业率

学院	毕业人数	就业	升学	出国	就业率
国际金融法律学院	103	65	14	21	97.09%
国际法	365	184	65	74	88.49%
律师学院	32	19	5	6	93.75%
社会发展学院	146	79	30	10	81.51%
外语学院	181	91	23	27	77.90%
经济法学院	373	176	130	22	87.94%
法律学院	473	289	131	28	94.71%
刑事司法学院	255	172	47	13	90.98%



学院	毕业人数	就业	升学	出国	就业率
商学院	436	291	55	47	90.14%
公管	267	179	50	13	90.64%
传播学院	221	137	45	22	92.31%
知识产权学院	92	58	14	16	95.65%

表 15 2016-2017 学年各学院开课课程学生出勤率

开课学院	2016-2017 学年第一学期		2016-2017 学年第二学期	
	出勤率平均值	排名	出勤率平均值	排名
传播学院	92.11%	1	94.03%	1
法律学院	91.33%	3	91.00%	8
国际法学院	82.08%	13	90.76%	10
国际金融法律学院	88.36%	9	90.12%	12
经济法学院	88.17%	10	90.73%	11
科学研究院	81.77%	14	86.38%	14
律师学院	85.46%	12	87.83%	13
马克思主义学院	90.96%	6	91.99%	5
商学院	91.24%	4	92.38%	4
社会发展学院	90.85%	7	92.52%	3
外语学院	91.21%	5	93.17%	2
刑事司法学院	90.17%	8	91.89%	6
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91.35%	2	91.85%	7
知识产权学院	87.55%	11	90.82%	9



表 16 2016 年教材立项一览表

序号	教材名称	主编	职称	适用课程	交稿时间
1	宏观调控法学	吴弘	教授	宏观调控法	2017 年 1 月
2	经济法案例研习教程	任超	副教授	经济法学/经济法案例研习	2017 年 5 月
3	现代管理心理学	曹都国	副教授	管理心理学/MPA 公共管理心理学	2017 年 3 月
4	形体综合训练	胡汨	副教授	形体训练/形体综合训练	2017 年 5 月
5	犯罪预防学	王瑞山	副教授	犯罪预防学	2017 年 9 月
6	古文经典选读	侯迎华	副教授	汉语与写作 I	2016 年 10 月
7	世界贸易组织法(双语)	马乐	讲师	世界贸易组织法	2017 年 12 月
8	外国文学导论	杜素娟	教授	外国文学/外国文学史	2017 年 12 月
9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田思路	教授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2017 年 12 月

表 17 2016 年教材管理中心联系出版的本科课程教材一览表

序号	教材名称	主编	出版社	出版时间
1	《民事诉讼法通论(第二版)》	洪冬英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6 年 2 月
2	《债权法》(第二版)	崔吉子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6 年 2 月
3	《国际经济学(第二版)》	唐晓云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6 年 3 月
4	《犯罪心理学》	陈和华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6 年 8 月
5	《法律英语阅读与翻译教程(第二版)》	屈文生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社	2016 年 4 月
6	《从双语能力到口译能力:英汉口译综合能力建构》	曹嫵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社	2016 年 6 月
7	《知识产权法教程》(第五版)	王迁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社	2016 年 8 月
8	《犯罪学通论》	应培礼	法律出版社	2016 年 6 月
9	《物证技术学教程》	许爱东	法律出版社	2016 年 8 月
10	《边境管理法律制度通义》	吴羽	法律出版社	2016 年 9 月
11	《外国法制史(第六版)》	何勤华	法律出版社	2016 年 8 月

表 18 2016 年“双千计划”入选专家授课情况

序号	姓名	单位	行政职务	兼职、挂职岗位或任教课程名称
1	乔文骏	北京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联席管理合伙人	《法律尽职调查》
2	刘大力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管委会主任	《市场营销》
3	翟建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刑事基本诉讼业务》
4	江宪	上海联合律师事务所	主任	《合同法律实务》
5	黄文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	副秘书长	《国际仲裁业务》
6	鲍培伦	上海市恒信律师事务所	主任	《民商事基本诉讼业务》
7	潘熙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法务总监	《证券法律实务》
8	曹坚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公诉处副处长	《检察实务》
9	商建刚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审判员	《审判实务》
10	俞卫锋	通力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律师实务》、实践指导
11	金可可	华东政法大学	法律学院副院长	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副院长

表 19 学校获批教育部第一批“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名单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1	经济法学	顾功耘
2	司法鉴定概论	杜志淳
3	外国法制史	何勤华
4	中国法制史	王立民



附件二：

本科教学质量核心状态数据汇总表

序号	数据名称	汇总结果
1	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及占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11352 人, 比去年减少 453 人, 占在校生总数 71.62%, 比去年降低 0.03%
2	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	招生专业数 21 个, 其中工学 1 个 (4.76%), 管理学 4 个 (19.05%), 文学 5 个 (23.81%), 法学 8 个 (38.10%), 经济学 3 个 (14.29%)
3	当年本科招生一志愿录取比例	94.56%, 比去年增加 15.49%
4	教师总数及结构	专任教师数 932 名, 外聘教师数 324 名, 折合教师总数为 1094 名
		专任教师职称结构: 正高占 11.59%, 副高占 28.65%
		专任教师学历结构: 博士占 53.11%, 硕士占 38.20%
		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30 岁及以下占 6.76%, 31-40 岁占 50.21%, 41-50 岁占 26.29%, 51-60 岁占 14.59%, 60 岁以上占 2.15%
5	生师比	生师比为 17.4, 比去年降低 0.35。
6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及当年新增值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为 1.49 万元 (比去年增加 0.11 万元);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001.45 万元
7	生均图书数	125.59 册/生, 比去年增加 12.6 册/生
8	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种数	电子图书总数: 2219798 册, 比去年增加 150955 册; 电子期刊种类数: 54940 种, 比去年增加 24497 种;
		生均电子图书数: 116.62 册/生, 比去年增加 16.58 册/生。
9	本科生均图书流通量	纸质图书生均借出 14.46 册次(比去年减少 0.98 册次)
10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其中生均实验室面积)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8.64 平方米/生, 比去年增加 0.66 平方米/生;
		生均实验室面积: 0.77 平方米/生, 比去年增加 0.3 平方米/生
11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5960.91 元/生, 比去年增加 2706.76 元/生
12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支出总额: 2653.77 万元; 生均 2337.71 元/生, 比去年增加 806.58 元/生
13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153.52 元/生, 比去年增加 28.57 元/生



序号	数据名称	汇总结果
14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266.17 元/生，比去年增加 126.99 元/生
15	当年本科应届毕业生总学分及学时数	应届毕业生平均总学分：162.6，平均总学时数：2696.4；其中理论课学时占 88.79%，实践环节学时占
16	当年本科应届毕业生实践教学学分和选修课学分分别占总学分比例	应届毕业生实践教学平均学分：13.6，占总学分比例为 8.33%，选修课平均学分为 28.6，占总学分比例为 17.57%。
17	当年全校开设本科课程的总门数及总门次	总门数为 1076 门，总门次数为 3049 门次
18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不含讲座）	主讲本科课程的正高级教授比例为 91.15%，比去年增加 0.0568
19	教授承担的本科课程比例	10.99%，比去年减少 0.0322
20	当年新开本科课程总门数及总门次	总门数 316 门，总门次 390 门次
21	教学班额情况	教学班总数为 3049 个，其中 30 人以下班额占 28.50%、30-59 人班额占 39.78%、60-89 人班额占 8.49%，90 人及以上班额占 23.22%。基础课教学班数为 1974 个，占 64.74%，专业课教学班数为 1075 个，占 35.26%。
22	学生转专业人数比例	当年转专业本科生学生数 87 人，占比为 0.77%，比去年减少 0.37%。转入学生最多的学院为：法律学院，转出学生最多的学院为：传播学院
23	校外实习基地数	294 个，比去年增加 11 个
24	学生出境游学人数比例	本科生出境游学人数为 282 人，占在校本科生总数的 2.48%；比去年减少 111 人，游学比例减少 0.85%
25	学生补考和重修人次	学生补考人数为：2893，学生重修人数为：2206，学生补考人次数为：5800 人次，重修人次数为：5111 人次
26	学生学习成绩情况	一年级：绩点 3.5—4 占比 19.47%，绩点 3.0—3.5 占比 42.97%，绩点 2.5—3 占比 23.63%，绩点 2—2.5 占比 7.42%，绩点 0—2 占比 6.51%； 二年级：绩点 3.5—4 占比 29.44%，绩点 3.0—3.5 占比 42.86%，绩点 2.5—3 占比 17.01%，绩点 2—2.5 占比 5.79%，绩点 0—2 占比 4.90%； 三年级：绩点 3.5—4 占比 32.07%，绩点 3.0—3.5 占比 39.79%，绩点 2.5—3 占比 17.96%，绩点 2—2.5 占比 5.43%，绩点 0—2 占比 4.74%； 四年级：绩点 3.5—4 占比 36.40%，绩点 3.0—3.5 占比 46.25%，绩点 2.5—3 占比 12.85%，绩点 2—2.5 占比 1.79%，绩点 0—2 占比 2.71%；



序号	数据名称	汇总结果
27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和学位授予率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为 93.99%, 比去年减少 1.82%
		学位授予率为 93.62%, 比去年减少 1.47%
28	应届本科生签约率	90.09%, 比去年增加 1.75%
29	学生学习满意度 (调查方法与结果)	优: 87.38%, 良: 9.95%, 中: 2.67%, 差: 0%

